

離島區議會
文件 IDC 9/2014 號

有關要求檢討《電訊條例》的動議

鄭官穩議員通知本會，在本年 2 月 24 日舉行的離島區議會會議上，他將會提出以下動議：

“ 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(“通訊辦”)以書面回覆離島區議會 2013 年 9 月 2 日會議上“有關離島區寬頻服務的提問”(文件 IDC 77/2013 號)，並派代表出席 2013 年 10 月 21 日的會議，續議上述事項及回覆議員的提問。本人對通訊辦的回覆表示不滿，並對有關案件的調查涵蓋範圍不包括《電訊條例》第 7K 條(反競爭條例)一事，表示失望。

本人現提出以下動議：

‘要求檢討現有《電訊條例》，以及要求在現有電訊商續牌時或發出新牌照時，加入可行條款，以防止出現歧視性定價及任何不公平現象。 ’

動議獲賴子文議員及黃漢權議員和議。 ”

離島區議會秘書處
檔號：IS 106/1/11

日期：2014 年 2 月 7 日